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198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桂林生活污水管网修复项目（八角村二社）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生态环境局：

你局《关于审核潼南区桂林生活污水管网修复项目（八角村二社）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潼环函〔2021〕13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浙江建安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桂林生活污水管网修复项目（八角村二社）。

二、项目代码：2103-500152-04-05-610249。

三、建设地点：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八角村二社。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生态环境局，彭绪仁。

六、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 1.3 公里污水管网及检查井。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106.0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97.6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39 万元。资金来源：灾后修复资金。

八、建设工期：2 个月。

九、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31 日印发
